

的心理素质与道德修养等。这类能力既是单位选拔人才普遍所需的基本条件，也是保证高校大学生能够顺利就业的基础。

第二层为专业知识拓展创新能力，包括专业知识拓展能力、专业知识创新能力等。这类能力既是单位选拔人才的重要关注点，也是高校大学生能够顺利就业的重要保障。学生在就业过程中若想增加成功几率，就必须学会将所学理论知识应用于实践工作中，切实将所学理论与实践相结合。

第三层为求职营销能力，包括求职技巧、求职方法等。这类能力既是单位选拔人才的提升项，也是高校大学生能够顺利就业的加分点。毕业生在求职过程中若想脱颖而出，就应掌握相应的求职技巧与求职方法，并在面试前对自身进行正确定位与分析，把准机会，在面试中充分展示自身优势。

影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就业能力提升的因素分析

（一）根本原因：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就业能力不足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就业能力不足是影响其就业能力提升的根本原因，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首先，在高校教学模式方面，教师往往过于偏重就业理论的讲解，忽视了学生就业技能的培养，即产生“重理论、轻实践”的问题，学生就业技能不够精通。此外，教师在教学中没有注重培养学生职业精神与职业道德等品质，导致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缺乏相关的职业品质，影响其就业能力的提升。其次，在高校就业指导方面，就业指导的方式较为单一，与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就业需求的联系不够，导致就业指导的针对性不强，对其就业需求的帮助不大。此外，高校就业指导中心的工作人员在进行就业指导时主要集中于就业信息的发布，简历修改、面试指导、心理辅导等就业指导相关服务还不足，没能对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在就业过程中所遇到的问题提供充分的帮助，因此，不利于其就业能力的提升。再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由于受到自身经济方面的影响，在就业过程中容易产生受挫与不自信心理，从而陷入就业困境。

（二）客观原因：高等教育培养目标与市场需求脱节

高等教育培养目标与市场需求脱节是影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就业能力提升的客观原因，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首先，在高等教育人才培养模式方面，当前社会经济发展与人才需求呈现出不平衡矛盾。而高等教育的人才培养机制未能与社会经济发展同步，在进行人才培养时没有对社会需求进行充分调研了解，制定的人才培养目标较为空泛，指向性不强，因此培养出的人才与当前

社会对其需求的相关性不高，从而产生某些新型产业缺乏相关人才，某些产业则人才饱和等问题，进而影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就业能力的提升。其次，在高等学校育人机制方面，部分高等学校对资助育人的理解还停留于表层，即仅注重物质层面的资助，忽视了精神层面的资助。此外，高校对家庭经济困难学生感恩、诚信、励志等品质与综合能力的培养仍较为缺乏，导致其在就业过程中会面临更大的就业压力，容易产生退缩、自卑、逃避等心理，进而影响其就业能力的提升。

（三）直接原因：社会保障制度与就业服务机制缺位

社会保障制度与就业服务机制缺位是影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就业能力提升的直接原因，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首先，在社会保障制度方面，我国目前的社会保障制度未能有效促进高校大学生就业，原因在于户籍与工资制度的改革与社会发展进程不协调，使人才的合理流动在高校中无法有效实现，需求倒挂严重，从而成为高校毕业生面临的一大难题。而国家较为偏重在物质层面对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进行资助，忽略了对其综合能力的培养，在其提升就业能力方面没有给予充分重视。其次，在高校提供的就业服务方面，目前大部分高校在进行就业服务过程中普遍存在就业经费紧张、就业服务人员不足且素质不高等问题，对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职业规划仍缺乏针对性的指导，且没能及时发现其就业过程中出现的消极心理，因而没能进行针对性的辅导，不利于其就业能力的提升。再者，已有的就业服务体系方面，其在促进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就业与再就业方面没有足够的意识，制定的就业政策往往实践性不强，这导致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在就业过程中往往被认为能力不强，从而影响了其就业能力的提升。

提升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就业能力的对策

提升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就业能力需要多方面的努力，除了学生自身因素，还需要政府、高校、社会等多方的参与和配合，从而促进高校毕业生就业难题的有效解决。

（一）转变各级政府相关职能

在市场与政府二者的关系中，政府履行促进就业与教育公平等相关职能，应进一步促进高等教育的发展，在社会经济发展的背景下将高等教育发展与其发展需求相联系，完善就业市场环境。^[1]因此，各级政府应转变相关职能，重视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就业能力的问题。首先，政府应组织相关部门进行社会经济发展人才需求的分析预测，发挥其与企业的纽带作用，鼓励企业依据自